

机关党委关于开展师德建设长效机制贯彻 落实自查工作的通知

机关党委所辖各党支部：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大力推进《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的实施，进一步完善新时代师德建设长效机制，营造风清气正的教育生态，根据学校《关于开展南京农业大学师德建设长效机制贯彻落实自查工作的通知》要求，决定开展机关师德建设长效机制贯彻落实的自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领导

为认真做好师德建设长效机制贯彻落实自查工作，成立南京农业大学机关党委师德建设长效机制贯彻落实自查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自查相关工作的组织领导，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胡正平

副组长：吴 群

成 员：（以姓氏笔画排序）

王 恬 尤树林 包 平 单正丰 陈俐

二、自查目标

紧紧围绕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的各项决策部署，对照落实《教育部关于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教师[2014]10号），全面自查本单位师德建设长效机制贯彻落实情况，深入排查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强化工作落实主体责任，深化师德师风综合治理，推动师德建设工作的常态化长效化，规范和引领机关广大干部职工以

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以德育德，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三、自查内容

1.本单位对教育部“红七条”的实施及执行情况，查摆干部职工是否存在违反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师德“红七条”相关规定的行为；

2.本单位干部职工思想政治工作情况和思想政治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

3.本单位研究生导师滥用权力异化师生关系问题整治及查处情况。

四、相关要求

1.各党支部要高度重视本次自查工作，成立部门自查工作小组，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指向，深入查找师德建设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提出切实可行、管用长效的整改措施，立行立改。

2.各党支部形成自查整改情况报告，于5月18日前报送至机关党委。纸质稿须经支部书记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电子稿发送至 zhuzhu@njau.edu.cn。

联系人：朱 珠； 联系电话：84395385

机关党委

2018年5月11日